|  |  |  |  |
| --- | --- | --- | --- |
| Macintosh HD:Users:bilodeau:Desktop:logos:template 2017:un.emf | **联合国**  **环境规划署** | **CBD** | |
| **CBD_logo_ch-CMYK-black [Converted]** | | | Distr.  GENERAL  CBD/NP/MOP/4/1/Add.1  20 August 202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

作为关于获取遗传资源和公正和公平分享其利用所产生惠益的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

第四次会议

2021年10月11日至15日和

2022年4月25日至5月8日，中国昆明

附加说明的临时议程

**导言**

1. 应中国政府邀请并按照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在第 [XIII/33](https://www.cbd.int/doc/decisions/cop-13/cop-13-dec-33-zh.pdf)号决定中所做决定，作为关于获取遗传资源和公正和公平分享其利用所产生惠益的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四次会议原定于 2020年10 月15日至28 日在中国昆明举行。这次会议将与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第十五届会议和作为卡塔赫纳生物安全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十次会议同时举行。然而由于当时COVID-19 大流行，这些会议被推迟（更多说明请见缔约方大会第十五届会议第一部分会议附加说明的临时议程(CBD/COP/15/1/Add.1)）。
2. 主席团经过广泛磋商，并考虑到疫情形势仍然对以面对面方式召开会议构成挑战，在2021 年 7 月 14 日开会商定，把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第四次会议、公约缔约方大会第十五届会议和卡塔赫纳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第十次会议分为两个部分举行：第一部分将于 2021 年 10 月 11 日至 15 日在线举行，第二部分将于2022 年 4 月 25 日至 5 月 8 日在中国昆明以面对面方式举行。会议的第一部分虽然以虚拟方式召开，但也将包括各方代表在中国昆明的有限出席。主席团、东道国和秘书处将不断审视疫情形势，如果现计划以面对面方式在中国昆明举行的会议第二部分的形式和时间不再可行，将做出替代的安排。
3. 主席团在2021 年 4 月 26 日的在线会议上审议和敲定了会议的临时议程（CBD/NP/MOP/4/1/Rev.1）。这次会议还审查了临时议程附加说明的初稿。执行秘书随后考虑到主席团在4月26日会议上发表的意见，为本文件所载会议第一部分将审议的议程项目的附加说明定稿。将参照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第二十四次会议、执行问题附属机构第三次会议和2020 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进一步举行的会议的成果，完成和更新会议第二部分将审议的项目的附加说明。
4. 会议第一部分将审议以下议程项目：1（会议开幕）； 2（组织事项）； 3（关于作为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四次会议代表的全权证书的报告）； 4（各附属机构的报告）、5（履约委员会的报告(第30条)）、6（《议定书》的行政管理和信托基金的预算）、17（其他事项）、18（通过报告）和19（会议闭幕）。这些项目除项目 1外，预计将需要在会议的第二部分进一步审议。会议第二部分还将审议议程项目7 至 16。
5. 东道国将与秘书处和主席团磋商，在会议第一部分和第二部分组织高级别部长级会议。为会议第一部分计划的高级别会议将于2021年10月12日和13日举行。
6. 执行秘书将按照既定做法编制一份文件，汇编各附属机构在闭会期间会议上提出的决定草案或执行秘书参照以前的决定和建议制定的决定草案。执行秘书还将编写关于决定草案所涉财务问题的概述，在会议续会（第二部分）之前六个星期提供上述汇编和概述。

**项目1.** **会议开幕**

1. 将于2021年10月11日星期一下午3时（中国昆明时间）举行开幕式。随后立即举行开幕会议，开幕会议将与缔约方大会第十五届会议和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第四次会议一道举行。[[1]](#footnote-1)
2. 会议将由缔约方大会第十四届会议主席或其代表宣布开幕。在开幕会议上，大会将听取中国政府和地方当局代表致欢迎辞。
3. 执行秘书将在会议上发言，向缔约方大会重点说明各主要事项。
4. 各区域集团、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以及数量有限的其他团体的代表也可能发言。

**项目2. 组织事项**

选举主席

1. 预期缔约方大会第十四届会议主席或其代表将在开幕会议上要求选举东道国的一位代表担任第十五届会议的主席。主席的任期于他或她在缔约方大会第十五届会议上当选起立即开始，至第十六届会议选举产生继任人结束。缔约方大会第十五届会议主席也将担任名古屋议定书第四次会议的主席。

选举主席以外的其他主席团成员

1. 根据议事规则第21条（第[I/1](https://www.cbd.int/doc/decisions/cop-01/full/cop-01-dec-zh.pdf)号决定通过并经第V/20号决定修订），除主席外，还将从出席会议的缔约方代表中选举产生10名副主席，其中一人将担任报告员。副主席的任期从缔约方大会第十五届会议闭幕时开始，至第十六届会议闭幕时结束。
2. 公约缔约方大会主席团还将担任作为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的主席团。根据《名古屋议定书》第29条第3款，主席团中代表届时尚不是《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的《公约》缔约方的任何成员，应由《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从《议定书》缔约方中另行选举出一名成员予以替代。因此，除主席外，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第四次会议的主席团包括以下成员：

|  |  |
| --- | --- |
| 1 | Eric Okoree先生 (加纳) |
| 2 | Melesse Maryo先生 (埃塞俄比亚) |
| 3 | Sujata Arora 女士(印度)  嗣后由Vinod Mathur先生 (印度)取代 |
| 4 | Leina El-Awadhi女士(科威特) |
| 5 | Dilovarsho Dustov 先生(塔吉克斯坦) |
| 6 | Elvana Ramaj 女士(阿尔巴尼亚) |
| 7 | Joaquin Salzberg 先生(阿根廷) |
| 8 | Helena Jeffery Brown 女士(安提瓜和巴布达) |
| 9 | Gabriele Obermayr 女士(奥地利) |
| 10 | Marie Haraldstad女士 (挪威) |

1. 请各区域集团最好在2022年第二部分会议之前提出提名。尽早提名将使新当选的主席团成员能够以观察员身份出席缔约方大会第二部分会议期间举行的主席团会议，确保离任和就任的主席团成员之间顺利过渡。
2. 必要时，作为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四次会议和作为卡塔赫纳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十次会议可在2022年第二部分会议上选举产生主席团替补成员。

选举各附属机构主席团成员

1. 议事规则第26条规定，附属机构的主席均应由缔约方大会选举产生。因此，缔约方大会需要选出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主席和执行问题附属机构主席来主持各自机构的会议，任期自缔约方大会第十五届会议闭幕时开始，到缔约方大会第十六届会议闭幕时结束。根据既定的区域轮流惯例，预期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主席将从中欧和东欧区域选出，执行问题附属机构主席将从亚洲和太平洋区域选出。
2. 这些主席团成员的选举将在2022年缔约方大会第二部分会议期间进行。
3. 现任主席仍将担任主席职务，直至第二部分会议结束为止。2020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共同主席也将继续担任主席职务，直至第二部分会议结束为止。

通过议程

1. 临时议程（CBD/NP/MOP/4/1/Rev.1）已由缔约方大会主席团核准。临时议程是执行秘书依照议事规则第8条和第9条，在主席团的指导下，就《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以往决定所涉问题而编写的。
2. 作为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不妨根据议事规则，通过载于CBD/NP/MOP/4/1/Rev.1号文件的会议议程。

工作安排

1. 在第一部分会议上，预期所有议程项目均将在全体会议审议。按照惯例，缔约方大会不妨设立两个工作组来协助第二部分会议的全体会议的工作。如果设立两个工作组，缔约方大会将需在第二部分会议开始时为每个工作组选举一位主席或共同主席。
2. 根据缔约方大会第[XII/27](https://www.cbd.int/doc/decisions/cop-12/cop-12-dec-27-zh.pdf)号决定第3段的决定，并经作为卡塔赫纳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在第[BS-VII/9](https://www.cbd.int/doc/decisions/mop-07/mop-07-dec-09-zh.pdf)号决定第1段和作为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在第[NP-1/12](https://www.cbd.int/doc/decisions/np-mop-01/np-mop-01-dec-12-zh.pdf)号决定第1段同意，缔约方大会的常会为期两周，其间也包括作为卡塔赫纳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的会议和作为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的会议。因此，预期两个工作组还将处理作为两个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可能发交工作组处理的与《卡塔赫纳议定书》和《名古屋议定书》有关的问题。
3. 缔约方大会和同时举行的两个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第一部分会议的拟议工作安排载于CBD/NP/MOP/4/1/Add.2号文件。文件将在2022年第二部分会议开始前至少六周更新和分发。按照惯例，更新将包括全体会议和两个工作组之间的拟议职责分工。

# 项目3. 关于作为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第四次会议代表的全权证书的报告

1. 议事规则第18条规定：

“代表的代表证书及副代表和顾问的名单应尽可能不迟于会议开幕之后二十四小时内提交缔约方大会执行秘书或执行秘书的代表。其后代表团组成的任何变更也应报送执行秘书或执行秘书的代表。代表证书应由国家元首或政府首脑或外交部长签发；如果是区域经济一体化组织，则应由该组织的主管当局签发。”

1. 第19条规定：“会议主席团应对代表证书进行检查，并就此向缔约方大会提出报告，以便做出决定”。
2. 为协助缔约方履行第18条的要求，执行秘书将发出通知并将适当全权证书范本格式分发给各国家联络点。
3. 作为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不妨审议并通过主席团提交的关于全权证书的报告。

# 项目4. 各附属机构的报告

1. 《名古屋议定书》第27条第1款规定，“《公约》所设或《公约》下的任何附属机构均可为本议定书提供服务，包括依照作为本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的决定 。任何此类决定均应明确规定将要执行的任务。”
2. 在本项目下，主席将向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通报闭会期间举行的各附属机构的会议及其报告，但有一项谅解，即将在适当的议程项目下审议这些会议所产生的各项实质性问题。
3. 2020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第一次、第二次和第三次会议的报告都将列入提交缔约方大会第十五届会议第一部分会议的报告。
4. 2020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共同主席将提出关于2020年全球生物多样性框架制定工作进展情况的报告。
5. 将在2022年第二部分会议上向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提交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第二十四次会议的报告和执行问题附属机构第三次会议的报告。

# 项目5. 履约委员会的报告

1. 《名古屋议定书》履约委员会须向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提交报告并提出建议。因此，履约委员会将提交关于在议定书缔约方第三次会议之后所做工作的报告。
2. 预期履约委员会的报告和建议将在第二部分会议上审议。
3. 作为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不妨在第二部分会议期间选举履约委员会的新成员。

**项目6. 《议定书》的行政管理和信托基金的预算**

1. 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将收到执行秘书关于《公约》及其议定书的行政管理的临时报告，包括各信托基金的预算。2021年10月第一部分会议期间，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不妨审议并通过 2022 年临时预算。
2. 作为名古屋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不妨将2022 年拟议临时预算提交公约缔约方大会第一场全体会议设立的预算联络小组。

# 项目 17. 其他事项

1. 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不妨审议根据议事规则第12条和第[IV/16](https://www.cbd.int/doc/decisions/cop-04/full/cop-04-dec-zh.pdf)号决定第7段提出并获准讨论的其他事项。
2. 预期主席将在本议程项目下向全体会议通报 2021年10月12日至13日举行的高级别会议的结果。

# 项目 18. 通过报告

1. 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不妨在报告员编写的报告草案的基础上审议并通过第一部分会议的工作报告。
2. 在2022年第二部分会议上，作为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不妨以报告员和两个工作组编写的反映第二部分面对面会议记录的报告草案为基础，审议并通过一份补充报告。两部分会议的报告将共同构成会议记录。
3. 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也不妨在其报告中附上高级别会议的成果以及会议期间所组织的其他活动。按照惯例，作为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缔约方大会不妨授权报告员于会后在主席的指导和秘书处的协助下完成最终报告。

# 项目 19. 会议闭幕

1. 预期2021年10月15日星期五下午5点（中国昆明时间）主席将暂停会议，2022年4月25日至5月8日在中国昆明举行面对面续会（第二部分会议）。因此会议将于2022年5月8日第二部分会议结束时正式闭幕。

\_\_\_\_\_\_\_\_\_\_

1. 见CBD/COP/15/1/Add.2。 [↑](#footnote-ref-1)